



党政办发〔2023〕100号

关于组织学生参加实验室安全知识与考核的通知

校内相关单位:

为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增强我校师生实验安全意识、提升实验安全防护技能,结合我校实验室安全准入要求,拟在全校范围内组织进行实验室安全知识与考核,特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参与人员

使用实验实训中心实验室和机房的全体学生。

二、时间安排

2023年11月22日-2023年12月10日。

三、参与方式

2019-2022级学生登陆学习通,扫描对应二维码或者输入邀请码进入大连科技学院实验室安全教育课程进行学习。

学生年级	课程二维码	课程邀请码
2019级		79424188

2021 级		94396990
2022 级		10903411

2023 级所有新生目前已在该课程内。如新生未在“我学的课”中找到本课程，请联系实验实训中心刘春来。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章节学习任务点后，可参与实验室安全教育准入考试，达到 80 分即为考试合格。未达到合格分数，可以重复参加考试，取答题最高分数为最终分数。

四、相关要求

1. 请各单位做好宣传动员，积极参与实验室安全知识学习与考核。

2. 完成学习任务且考试合格是进入实验室开展教学活动的必要的准入条件。同时，完成相应学习且考试合格的学生按照规定可以获得素质教育学分（1 学分）。

五、联系人及电话

联系人：刘春来，办公室：B510，电话：13672185060。

特此通知。

